

桃園縣議會第 17 屆第 7 次定期會

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報告

報告人：劉志清 董事長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目錄

導言	2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3
一、執行桃園航空城推動委員會幕僚工作.....	3
二、辦理公有資產活化工作.....	3
三、廣續協助航空城開發計畫.....	5
貳、未來努力方向.....	8
一、航空城招商引資.....	8
二、加強產學合作機會.....	8
參、結語.....	9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 17 屆第 18 次臨時會，在此向各位彙報本公司業務。承蒙 貴會對本公司的鞭策與支持，使得本公司業務得以持續發展，在此先代表本公司全體同仁向各位議員先進致上最誠摯之敬意與謝意。

本公司肩負縣府發展桃園航空城計畫產業招商之主要接洽窗口，目前亦擔任行政院桃園航空城計畫三個推動小組之中，其中一組—「產業規劃及招商」分組成員，該分組組織架構並與經濟部工業局、文化部、衛生署、農業委員會、交通部及轄下之民用航空局、觀光局、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另外還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行政院全球招商服務中心、台灣經濟研究院等單位協力辦理航空城計畫國內、外招商引資等政策任務。

另外本公司尚擔任桃園縣政府「桃園航空城推動委員會」與「桃園航空城發展諮詢顧問團(係僅諮詢性質)」兩組織工作之幕僚單位，負責縣府相關航空城計畫之任務編組各項行政工作及府內外聯繫等工作事項，且在縣政事務性服務工作部分，另與縣府工商發展局、工商策進會等單位，共同執行廠商至本府表達投資意願、接訪與需地媒合等合作任務。

以下謹將 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間重要工作執行概況，以及未來努力方向提出報告，俾利各位議員先進瞭解本公司相關業務。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執行桃園航空城推動委員會幕僚工作

(一)例行性召開會議執行本府相關航空城開發之準備工作

為利配合行政院推動桃園航空城專案小組相關工作，吳縣長 101 年 10 月 19 日指示本府成立「桃園航空城計畫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並責成本公司擔任幕僚單位，執行推動相關航空城之工作，目前維持創立後，每個月至少皆有跨局處開會 1 場以上之組織運作模式。101 年 10 月至 102 年 3 月間，邀請本府工商發展局、財政局、地政局、城鄉局、交通局、法制處、主計處、研考會、觀行局、農發局、環保局、工務局、水務局、桃園捷運公司等一級主管，已完成召開 7 次跨局處專案會議。

(二)本會重大業務進展提報

本會 101 年末第四季主要在進行本會組織運作任務編組，促使會議運作正常化。今(102)年度 1 月 25 日則賡續召開第一次會議，除邀請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針對桃園航空城發展總體策略總顧問案進行專題報告，促使本府相關局處瞭解航空城總體策略佈局及相關航空城規劃方向，以利後續推動計畫。2 月 23 日召開第二次會議，由縣長召集各局處針對政策環評可能遭遇困難進行研析。3 月 12 日召開第三次會議，先由環保局進行綜整提航空城案政策環評大會前，並在本會提出總結報告交由委員研析；後由城鄉局進行區委會審查初步專案彙報。3 月 13 日由吳縣長親自帶領本府出席政策環評大會，終於順利通過政策環評；另區委會審議部分，預計 4 月 11 日或 18 日召開大會第一次討論、4 月 25 日召開第二次大會討論。

二、辦理公有資產活化工作

承繼公有資產活化政策，謹分別以北區綜合展示館活化案、成功路舊警察宿舍公有土地活化擬案、南崁舊溪縣有浮覆地出租開發擬案說明如下：

<p>(一)北區綜合展示館(簡稱北區館)活化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北區館基地交通位置位於機場北側臨近台 15 線約 400 公尺、距台 4 線約 1km 處，未來應屬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之區段徵收範圍。 2. 本公司為活化北區館，先行辦理該場館公開招租，業已於 101 年 9 月 1 日由「全民遊覽客運有限公司」得標進駐，每月租金 12 萬元，以提升本案在區段徵收前可再利用之價值。 3. 配合機場園區向北擴展之未來徵收計畫，北區館未來納入區段徵收範圍後，預期未來可透過區段徵收方式，本公司可取得等價值之補償土地或價金，後續俟發價或辦理配地點交後，另研議新取得基地之投資開發計畫。
<p>(二)成功路舊警察宿舍公有土地活化擬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基地位於桃園市成功路與朝陽街交接處，現狀土地權屬鄰成功路面有 55%國有土地，另後半部鄰巷道則有其他 45%縣有土地，合計約 916 坪，惟中間及周邊另夾有私人土地 127 坪，造成難以進行本案開發。 2.經本公司著手調查，研析本案尚有相關私人土地待取得問題，如本案涉及代位繼承、清償債權等複雜土地糾紛處理問題，建議經營法院辦理拍賣產權釐清後，續由公司研議價購私人土地部分，後循與財政部國產署、桃縣府及本公司等三方合作開發之方式辦理。 3.本案經初步評估比案：(1)若僅維持現況，並將公有土地 916 坪出租，因中間夾雜私人土地，恐難以租出長期使用。(2)若改採財政部國產

	<p>署、桃縣府及本公司等三方合作開發方式辦理，則先需要解決其中夾雜私人土地問題，惟開發後除可提振地方景觀及活絡地方經濟以外，也有助於公有土地活化的政策。</p>
<p>(三)南崁舊溪縣有浮覆地出租開發擬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規劃範圍為南崁舊溪下游左側，可由台15線進入基地，屬於縣有浮覆地，基地可用規劃面積為3.34公頃，現況為本府工務局土石方銀行，配合中路計畫工程，預計102年8月完成土方回填需求後，該基地可空出供用。 2. 規劃方向：本公司建議朝精緻農業與植物工廠複合式發展農業園區，建議變更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發展農漁、蔬果展售及生產專區。 3. 本公司持續接訪國內、外相關潛在招商對象建議未來可參與本府標案，包括花卉輸出公會、台灣蘭花協會、台灣盆花協會、台灣科技農企業發展協會等協會，以利後續招租。

三、廣續協助航空城開發計畫

為宣揚航空城計畫及行銷對本縣及國家競爭力提升之重要性，以爭取本縣縣民全力支持航空城政策推動，本公司持續協助縣府推動航空城開發計畫，以下彙整重要成果與簡要說明：

1. 101年11月27日由本公司成功招商與「中華兩岸農業特產暨經貿觀光協會」洽簽合作意向書，以利觀光客未來參訪桃園觀光工廠，創造商機。
2. 101年11月30日由本公司與縣內「萬能科技大學」洽簽產學合作備忘錄，以利本縣青年就業率之提升，並促成更多產學建教合作案。

3. 101年12月7日中華電信企客分公司、數據通訊分公司、交通旅遊處拜訪桃園縣政府，由本公司協助接訪，協助廠商瞭解縣府資源，以利合作創造未來縣民服務、縣府資源與電信共享等多贏局面。
4. 101年12月至102年1月，公司陸續假日支援本府城鄉發展局共同執行「新訂桃園國際機場及附近航空城地區特定區計畫」地方說明會之現場宣導與座談會舉辦工作。
5. 101年12月18日日商三菱商社率日本總部高層團隊訪府，由本公司專案外文簡報與接訪，促使日資企業瞭解本縣航空城開發計畫，以利未來國際招商引資，俾利未來航空城開發。
6. 102年1月2日本公司接訪「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品檢單位團隊，瞭解該公司輔導ISO及相關國際標準化檢驗系統成果，以利航空城開發後續相關指標型產業進駐之參考。
7. 102年1月3日接訪「台灣經濟研究院」產業研究團隊，瞭解經濟部工業局對航空城產業專用區規劃想法，持續反映本縣實質策略規劃產業之進駐想法，促使中央與地方政府規劃佈局產業沒有落差。
8. 102年1月10日受邀出席台聯大(陽明、清華、交通及中央四所大學)聯合視訊會議，解說及行銷航空城相關計畫，盼未來在航空城內能有產學訓之資源整合合作機會。
9. 102年1月10日參與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都市計畫及用地取得」分組會議，瞭解內政部營建署區域計畫委員會相關審議進度。

10. 102年1月11日參與內政部區委會現地會勘有關「桃園航空城」及附近特定區計畫案規劃範圍之現場行程，以瞭解未來審議進度。
11. 102年1月25日代表縣府接訪港商文化傳信來台評估欲投資相關文化樂園計畫，以及解說桃園航空城整體計畫佈局事宜。
12. 102年1月26日本公司支援桃園航空城駐地工作站揭牌儀式工作。
13. 102年1月30日本公司支援航空城發展國際論壇工作。
14. 102年2月6日本公司拜訪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長周後傑，瞭解國有地目前釋出政策，以及未來較為合宜的合作開發申請方式。
15. 102年2月21日本公司接訪港商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瞭解目前桃園航空城總體規劃顧問案策略規劃方向，以利後續航空城開發。
16. 102年2月22日本公司陪同本府工商局共同接訪日商大和房屋，瞭解重點日商投資動向，並加強行銷建議日商可積極投資本縣。
17. 102年2月27日監察委員趙昌平巡察本公司資產-北區綜合展示館，本公司協助解說與同本府黃副縣長率局處代表說明活化情形。
18. 102年3月13日本公司促成產官學合作與縣內開南大學、遠雄自貿港公司積極發展培育空運管理、商務運籌人才，增加就業機會。
19. 102年3月14日國貿局江蕙芳組長率外貿協會拜訪桃園縣政府，由本公司負責接訪，就會展產業進行意見交換。
20. 102年3月16日景順投信拜訪本公司，瞭解桃園航空城整體計畫走向，以及分享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及國際熱錢資金流向等資訊。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航空城招商引資

(一)協助重點產業國際招商服務

據經濟部統計，去(101)年全國公司登記資本額增長平均幅度為2.93%，桃園縣則高達7.34%的高成長率且為全國第一，由登記資料顯示本縣產業正朝國際化、大型化、資本密集化方向發展，故大環境相當有利於國際招商引資，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協助本府工商發展局、工商策進會等，辦理本縣重點產業國際招商服務。

(二)配合航空城產業用地規劃，加強掌握投資動向

由於航空城計畫通過政策環評後，已進入區委會審查階段，如再順利通過後，緊接著將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與實質審議階段，屆時航空城產業用地規劃規模可望明朗化，並伴隨資訊揭露而有廠商廣泛的詢問需求。本公司考量航空城開發未來將帶動國際物流、電子、雲端、資通訊、國際跨國大型購物中心等服務業持續進駐，除了持續掌握廠商投資動向，未來亦將針對用地規劃規模、明顯成長的廠商進駐趨勢，持續招商並宣揚航空城未來規劃資源，盼未來可帶來航空城顯著的就業機會與創造區內產值，展望未來將持續增加拜訪潛在投資廠商，為本縣帶來更大的商機。

二、加強產學合作機會

為利桃園縣升格及航空城發展，開創未來航空城成功商機，本公司持續推動縣內學用合一媒合平台功能，如102年3月13日促成開南大學與本公司、遠雄航空自由貿易港區公司舉行「聯手產官學、紮根航空城」策略聯盟簽約儀式。就學校而言，可經由產官學合作，提供學生更多學習機會，並配合桃園航空城發展，共享資源，建立正向互惠關係以培育優質人才，更積極帶動升格後新的桃園市之整體發展。

體認推動桃園航空城成為東亞交通樞紐，攸關國家競爭力提升與產業升級轉型。而桃園航空城計畫為「愛台 12 建設」的首要旗艦計畫，預計開發完成後可以創造 2 兆 3 千億之經濟效益，26 萬個工作機會。本公司規劃透過產學合作，讓縣內大學生提早與各大企業接軌，進而提升未來大學畢業生的就業力。目前持續接洽縣內大專院校辦理產學合作的媒介機會，而已初步成功洽簽產學合作的縣內大專院校更有為萬能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桃園創新技術學院等校，盼未來本公司持續引薦廠商提供實質實習與工作機會，以加強本縣產學合作之各種機會。

參、結語

本公司係縣府 100%投資之公營公司，登記資本總額 20 億元，截至目前為止，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 億 8,031 萬 2,260 元，其中包括縣府以北區綜合展示館計價投資 1 億 8031 萬 2260 元及其他 5 億為實收現金，皆透過計價投資予本公司，本公司發行等額股票交與縣府工商發展局收執保管。

展望中的未來，本公司將發揮公營公司運作的效率與價值，持續協助本府，藉擔任桃園航空城推動委員會幕僚工作，促成桃園航空城計畫後續區委會審查、土地徵收委員會、以及都市計畫委員會順利通過，以利開發時程之推展。另外本公司也將持續協助本府推動相關航空城招商任務，如 102 年 1 月 30 日本府假諾富特飯店、由城鄉局辦理「2013 桃園航空城發展國際論壇」，便是由本公司協助引薦及協辦，並邀請日本、香港專家學者及「桃園航空城發展諮詢顧問團」顧問代表進行產官學研之四場重要座談，盼藉對話行銷桃園航空城的發展願景，以利未來國際招商，並提升桃園航空城發展國際格局，讓台灣、甚至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桃園有此偉大計畫。